

# 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单位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就**一台数控龙门铣采购**招标，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供货商，中标单位和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签订合同。本招标邀请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 项目编号：CXJDZB2020-112

2. 项目内容：**一台数控龙门铣采购**招标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10000 万元以上；

(2)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资质证书；

(3)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 资质和业绩要求：具有大型数控龙门铣生产制造能力，并提供相关业绩（业绩合同三份、发票及验收或收款凭证等相关证明，其中需提供近 6 年内含 5 米及以上龙门宽度的动梁动柱数控龙门铣床合同至少一份）。为保证产品质量和交货周期，原则上需国内机床生产制造主流知名厂家，如：北一、济二、齐重，齐二、武重、昆机。本项目不接受代理商参加投标。

(7)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8)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9)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10)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三证合一，年检完成）；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相关资质文件（需要）；具有数控龙门铣床生产制造和销售的相关业绩证明（业绩合同三份、发票及验收或收款凭证等相关证明）。
- (5) 近 3 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
- (6) 近 3 年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 (7)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 (8) 近 3 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 (9) 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 (10) 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需要）；提供公司相关技术人员证明如：工程师（机械、电气等），技师等。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

#### 备注：本项目付款方式如下

合同签订后【60】天内支付合同总价值【20】%作为预付款,但是中标单位需提供等额银行保函，发货前在中标单位预验收合格后【60】天内付款【30】%作为发货款，同时中标单位需提供等额银行保函。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经三个月试生产达到技术要求,并经双方签字验收合格后【60】天内向中标单位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40】%作为验收款；剩余的合同价款的【10】%作为产品的质量保证金，如产品在本合同约定的保用期没有发生任何质量问题，则在保用期 2 年届满之日起【60】天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上述质量保证金。

如投标厂家不接受该付款方式，资格预审不予通过，不得参加投标（报名时需提供满足付款要求的承诺）。

###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3.3.1 收取材料时间：2021 年 9 月 10 日下午 16:00（北京时间）

3.3.2 地点：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投标管理中心

4.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中心通知投标人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人民币 200 元（不退还），投标人应在购买前将标书工本费划至招标人指定账户（银行回单扫描后发给曾祥琛

zengxiangchen@zpmc.com 的邮箱)。招标人不接受现金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应当从投标人银行帐户汇出,不得由其分支机构(经法人书面授权提供的除外)或第三方账户转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5.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方的,上海振华重工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或申请议标。

6.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C 座 311 室

联 系 人: 曾祥琛

报名邮箱: [zengxiangchen@zpmc.com](mailto:zengxiangchen@zpmc.com) ;

备案邮箱: [zpmcsupply@zpmc.com](mailto:zpmcsupply@zpmc.com)(报名时必须抄送)

电话: 021-31193680

传真: 021-58392698

# 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

我单位申请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一台数控龙门铣采购招标项目的投标（招标编号：CXJDZB2020-112），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_\_\_\_\_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人）名称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传 真	
E-mail	
通 信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报名单位（签章）：	
备注：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一概不负责。	